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97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收到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出具的《关于更换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

中金公司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前次委派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沈璐璐女士、陈晓静女士。现沈璐璐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金公司委派李金华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沈璐璐女士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金华先生、陈晓静女士。

公司对沈璐璐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期间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附件：李金华先生简历

李金华先生，现任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李金华先生曾参与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板 IPO、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板 IPO、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 等项目。李金华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